

证券代码:600217 股票简称:秦岭水泥 编号:临2007-026

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尚需获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本公司股票将于2007年9月25日10:30分起复牌。

一、概述

本公司分别于2007年8月8日、2007年9月5日、2007年9月17日披露刊登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转让及相关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及《控股股东重大重组事项持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陕西省耀县水泥厂与华伦集团有限公司于2007年9月24日在陕西省铜川市签署《股份转让协议》。陕西省耀县水泥厂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32,688,640股份(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0.08%),以协议方式转让给华伦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完成后,华伦集团有限公司将成为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华伦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建龙先生将成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二、股份转让协议双方基本情况

1.转让方:陕西省耀县水泥厂,为在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的全民所有制企业,注册资本:人民币21,023万元;主营:普通硅酸盐水泥、油井水泥的销售;包装材料、耐磨材料、商品混凝土的生产;法定代表人:黄四领。

截止2007年8月8日,陕西省耀县水泥厂持有本公司178,921,316股份,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7.08%,全部为附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受让方:华伦集团有限公司,为在杭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亿元;主营:制造:电力电缆,通讯电缆,光缆和覆板纸等;法定代表人:陈建龙。

截止股份转让协议签署日,华伦集团有限公司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三、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1.转让标的

陕西省耀县水泥厂持有的本公司132,688,640股份,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0.08%。

2.转让方式

经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本次转让依照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国有股权转让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九条之规定,采用直接签订转让协议的方式。

3.对价及支付

本次转让股份以货币方式支付对价,以协议签署日前30个交易日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算术平均值的90%为交易价格,每股转让价4.775元,全部转让对价共计633,588,256元。该等股份对价分三次支付。

4.过渡期安排

在乙方支付首期付款后的十个工作日内,甲方负责提名乙方推荐的三名人士作为秦岭水泥本届董事会补选董事候选人,并提议尽快召开秦岭水泥临时股东大会,同时确保在股东大会选举时对乙方推荐的董事候选人投同意票。

在秦岭水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乙方推荐的三名人士当选董事后,甲方负责提名并支持乙方推荐的一名董事出任秦岭水泥副董事长。

在乙方支付首期付款后的十个工作日内,甲方负责提议召开秦岭水泥董事会,并促成秦岭水泥董事会聘任乙方推荐的三名人士为秦岭水泥高级管理人员,参与秦岭水泥的管理。

5.特别约定

双方同意,共同努力促进秦岭水泥提高经济效益。

6.保证

在过渡期间,陕西省耀县水泥厂有义务以股东的身份督促秦岭水泥的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履行诚信及勤勉尽责义务,对秦岭水泥及秦岭水泥控股企业的资产尽善良管理义务。

华伦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在受让该等股份后,秦岭水泥仍然以水泥、水泥深加工为主业,并支持秦岭水泥发展主业,积极拓展与此相关的各项业务。华伦集团有限公司在本次转让完成后的十二个月内不减少持有的秦岭水泥股份,三十六个月内若减持秦岭水泥股份时,减持后不影响其在秦岭水泥的控股股东地位。

华伦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在本次转让完成后,继续履行甲方在秦岭水泥股权分置改革中的作出的关于限售股份流通的承诺。

7.协议生效条件

协议自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本次转让事项之日生效。

四、股份转让后本公司股东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华伦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132,688,640股,占股份总数的20.08%,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陕西省耀县水泥厂持有本公司股份46,232,676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7%。

五、股份转让协议双方关联关系

陕西省耀县水泥厂与华伦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华伦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的情况。

六、特别提示

华伦集团有限公司与陕西省耀县水泥厂将于2007年9月27日公告《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和《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敬请投资者关注、阅读。

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尚需获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本公司股票将于2007年9月25日10:30分起复牌。

本公司前述重大事项进展公告中涉及的其他事项及本协议未尽事宜,待相关方案确定后本公司董事会将及时予以披露。

七、备查文件

《陕西省耀县水泥厂与华伦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年9月25日

股票代码:600290 股票简称:华仪电气 编号:临2007-035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者咨询电话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因办公室调整,自2007年9月25日起,公司投资者咨询电话变更为:0577-62661122,传真及其他联系方式不变。

特此公告。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九月二十四日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中期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资本公积金转增0.4股,每10股资本公积金转增4股。

●股权登记日:2007年9月28日(星期五)

●除权日:2007年10月8日(星期一)

●新增可流通股份上市日:2007年10月9日(星期二)

一、通过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2007年9月7日,公司召开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07年中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详见2007年9月8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转增股本方案

1、本次转增股本预案为:以2007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17,430万股为基数,以截至2007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公司资本公积金88,759,484.88元,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共计转增股份6,972万股。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24,402万股。

2、发放年度:2007年中期

三、转增股本具体实施日期

1、股权登记日:2007年9月28日(星期五)

2、除权日:2007年10月8日(星期一)

3、新增可流通股份上市日:2007年10月9日(星期二)

四、发放对象

截止2007年9月28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实施方式

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计算机网络,根据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持股数,按比例自动计入帐户。每位股东按转股比例计算后不足1股的零碎股份,按小数点后尾数大小排序向股东依次送1股,直至实际送股份总数与本次送股股份总数一致,如果尾数相同者多于余股数,由电脑抽签派送。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本次转增股份前后,本公司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份类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 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公积金转股	数量	比例 (%)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A股)	105,000,000	60.24	42,000,000	147,000,000	60.24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A股)	69,300,000	39.76	27,720,000	97,020,000	39.76
股份合计	174,300,000	100.00	69,720,000	244,020,000	100.00

七、本次转增股份后,按新股本244,020,000股摊薄计算的2007年中期每股收益0.16元。

八、咨询联系方式

咨询部门:公司证券部

咨询地址:浙江省乐清市经济开发区(盐盆新区)纬四路1号

联系电话:0577-62661122

传真:0577-62237777

联系人:姜福君、骆克梅

邮政编码:325600

九、备查文件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九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1168 证券简称:西部矿业 编号:临2007-13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中国证券报》刊登了名为《西部矿业大股东巨资收购 静待整体注入》的文章,主要内容涉及本公司控股股东西部矿业集团有限公司资产注入和整体上市事项;

是否存在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所述事项的明确声明:否。

一、传闻简述

2007年9月23日,《中国经营报》刊登了名为《西部矿业大股东巨资收购 静待整体注入》的文章,主要内容涉及本公司控股股东西部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下称“西矿集团”)资产注入和整体上市事项。同日及今日,有部分网络媒体转载。

二、澄清声明

1、本公司针对报道内容向西矿集团有限公司书面征询,西矿集

团回函明确表示,目前无资产注入和整体上市计划,在未来三个月也无此意向。

2、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指定报刊、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三、备查文件

1、报道传闻的书面材料;

2、公司向控股股东的书面征询函;

3、公司控股股东的书面回函。

特此公告。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九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1111 股票简称:中国国航 编号:临2007-022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近日,香港《南华早报》报道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国航”)有意参与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鉴于传闻可能会导致股价波动,本公司于2007年9月24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停牌。

本公司在此澄清并未参与该等事项。另,经与控股股东中国航空集团公司确认,中国航空集团公司和国泰航空曾一起筹划过购买东航的股份,但目前并且在未来三个月内不会有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和协议等。

呈董事会命

黄斌

董事会秘书

中国北京,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402 证券简称:金融街 公告编号:2007-035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传闻简述

2007年9月24日,《上海证券报》刊登了《金融街欲进军上海商业地产》一文,署名记者于祥明,对公司在上海的项目拓展及公司项目储备情况进行了分析。

1、报道称公司“进军上海的项目正在洽谈中,该项目确定为商业地产”;2、报道对公司目前的项目储备和工程建设情况进行了分析,称公司目前开发项目权益建筑面积合计208万平方米,并称目前项目将构成公司未来三年主要收入和利润来源。

二、澄清说明

经核实,本公司针对上述传闻事项说明如下:

1、传闻事项1不属实,公司的中期发展战略是立足北京,面向全国重点城市和地区,以商业地产为主导,适当持有优质物业,以快速销售型项目为补充,实现公司的持续、健康、稳定发展。根据上述发展战略,公司将积极在全国重点城市和地区寻找合适的项目。截至目前,公司未在上海洽谈房地产项目。

2、传闻事项2不属实

(1)根据公司2006年年度报告,公司目前拥有规划建筑面积约392万平方米的项目储备。

(2)截至目前,公司控股子公司金融街重庆置业有限公司通过拍卖方式在重庆分别取得了建筑面积约19万和18万平方米的土地储备(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07年5月30日与9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

报》和《上海证券报》刊登的相关公告)。

(3)2007年8月,公司与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管委会(以下简称“管委会”)签署了《合作协议》,约定了如下投资意向:

①公司拟受让管委会控股的南昌世贸公寓开发公司(以下简称“世贸公寓公司”)85%股权。世贸公寓公司拥有南昌市红角洲B-16-1地块土地使用权,该地块面积约172亩,用地性质为居住用地。

②上述收购完成后,公司拟通过世贸公寓公司获得南昌市红角洲B-5-B-6中部分地块的土地使用权,上述地块规划用地约6.5公顷,用地性质为商业金融、办公用地,地上总建筑面积约25-30万平米(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07年8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刊登的相关公告)。

截至目前,上述投资未有其他需披露的情况。

(4)公司目前正在积极寻找新的项目,公司自持物业逐步建成并出租经营,将与公司现有项目一起构成未来主要收入和利润来源。

三、相关提示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请投资者关注本公司公告,切勿轻信传闻。

特此公告。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年9月25日

证券代码:600158 股票简称:中体产业 编号:临2007-20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中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资本公积金转增:每股转增0.6股,即每10股转增6股。

●股权登记日:2007年9月28日

●除权日:2007年10月8日

●新增可流通股份上市流通日:2007年10月9日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公司2007年中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经2007年9月19日召开的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2007年9月20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

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一)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2007年中期公司施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总股本456,566,760股为基数,每10股转增6股,共转增273,940,056股。

完成上述转增后,公司资本公积金尚余36,819,170.74元。

(二)资本公积金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730,506,816股。

三、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时间

1、股权登记日:2007年9月28日

2、除权日:2007年10月8日

3、新增可流通股份上市流通日:2007年10月9日

四、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对象

截止2007年9月28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

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五、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办法

转增股份按照登记公司的有关规定于股权登记日日直接计入股东帐户。

六、股本结构变动表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有限条件的流通股 (A股)	281,347,560	168,808,536	450,156,096
无限条件的流通股 (A股)	175,219,200	105,131,520	280,350,720
股份合计	456,566,760	273,940,056	730,506,816

七、本次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按新股本730,506,816股摊薄计算,2007年中期每股收益为0.0117元。

八、咨询办法

咨询机构: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咨询电话:010-65536158-118 传真:010-65515338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5号

邮编:100020

九、备查文件

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

特此公告。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九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126 证券简称:杭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07-018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2007年9月23日新浪网刊登的题为《方案上报国资委 杭钢集团酝酿整体上市》的文章与事实不符。

一、传闻简述

1、2007年9月23日新浪网转载了《中国经营报》题为《方案上报国资委 杭钢集团酝酿整体上市》的文章。

2、经咨询公司控股股东杭州钢铁集团公司(以下简称“杭钢集团”),新浪网2007年9月23日转载《中国经营报》题为《方案上报国资委 杭钢集团酝酿整体上市》的文章与事实不符。

二、澄清声明

公司就新浪网2007年9月23日转载《中国经营报》题为《方案上报国资委 杭钢集团酝酿整体上市》的文章与事实不符,现予以澄清。经咨询公

司控股股东杭钢集团,情况说明如下:

1、杭钢集团曾在2005年6月向浙江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报过《关于报批杭州钢铁集团公司整体改制基本思路的请示》,该改制思路涉及主要内容是杭钢集团产权制度改革,而非杭钢集团整体上市,且该改制思路至今尚未付诸实施。

2、杭钢集团目前没有将宁波钢铁有限公司装入上市公司杭钢股份的打算。

3、杭钢集团目前没有将宁波钢铁有限公司装入上市公司杭钢股份的打算。

4、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刊,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指定报刊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九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210 证券简称:紫江企业 编号:临2007-026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1-9月业绩预增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预计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9月30日。

2、业绩预告情况:公司于2007年8月8日披露的2007年半年度报告中预计公司2007年1-9月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增长100%以上,现经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07年1月-9月实现净利润比去年同期增长200%左右。

3、本次预计的经营情况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未按新会计准则调整)

1、净利润:90,285,516.29元

2、每股收益:0.063元

3、业绩增长原因:

公司2007年初收购上海紫都金山房产有限公司新增利润较多,另外,公司原有包装业务利润也有一定幅度增长。

四、其他相关说明:

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07年第三季度报告中予以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投资。

特此公告。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9月25日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建信货币市场基金“十一”假期前暂停申购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2007年部分节假日放假和中国证监会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办发[2006]122号)的规定以及沪、深证券交易所休市安排,2007年10月1日(星期一)至10月7日(星期日)休市(公休日除外),10月8日(星期一)起照常开市。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我公司决定从2007年9月26日至9月28日暂停建信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申购和涉及本基金作为转入方的转换业务。本基金作为转出方的转换业务、赎回业务等其他业务以及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各项交易业务仍照常办理。自2007年10月8日起,本基金所有销售网点将恢

复办理本基金正常的申购和本基金作为转入方的基金转换业务